

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科建 HBY18-116 号

建设单位：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荣成市青山中路加油站

编制单位：山东科建质量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加油站负责人： 王纪伟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马云峰

项 目 负 责 人： 宋红卫

填 表 人 ： 刘雪菁

建设单位： 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山东科建质量检测评价

荣成市青山中路加油站

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盖章）

电话： 13869073970

电话： 0631-5982756

传真：

传真： 0631-5982756

邮编： 264300

邮编： 264205

地址： 荣成市青山中路 269 号

地址： 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嵩山
路-99-1 号

目 录

前 言.....	1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2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
表三 主要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6
表五 验收执行标准与限值.....	7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分析方法及质量控制.....	8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及验收监测结果.....	10
表八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13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5

附件:

- 附件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件 2 周围环境概况图
- 附件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件 4 项目采样点位示意图
- 附件 5 加油站租赁合同
- 附件 6 审批意见
- 附件 7 油气回收系统检测报告
- 附件 8 油罐清洗协议
- 附件 9 消防验收登记备案
- 附件 10 环境应急预案

前 言

荣成荣大石油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9 月编制了《荣成荣大石油有限公司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荣成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给予批复。荣成荣大石油有限公司与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签订加油站租赁合同，现加油站由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经营。

项目位于荣成市青山中路 269 号，其东邻邹泰北街，街以东为成山奥苑，西面与南面与玫瑰园教育小区相邻，其北为青山中路，路以北为荣成市实验中学。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7832.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98.36 平方米。加油站内设 5 个地下油罐，其中 30m³汽油罐 3 个，30m³柴油罐 2 个，油罐总容积 150m³。项目汽、柴油均用油罐车运来，直接卸入地下储罐中，由加油机向机动车油箱供油。项目劳动定员 9 人，实行四班三倒工作制，加油站年运营 365 天。

受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荣成市青山中路加油站的委托，山东科建质量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该建设项目的验收监测工作。监测技术人员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要求及建设项目的现场勘查和相关技术资料，编制了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荣成市青山中路加油站加油站项目验收监测方案；于 2018 年 10 月 6 日~10 月 7 日依据监测方案进行了现场采样与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和调查情况，编制了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加油站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荣成市青山中路加油站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荣成市青山中路 269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成品油销售				
设计储存能力	地下贮油罐 30 吨 5 座				
实际储存能力	30m ³ 地下贮油罐 5 座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		开工建设时间	—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18.10.6-2018.10.7	
环境影响登记表 审批部门	荣成市环境保护局		环境影响登记 表编制单位	荣成荣大石油有限公 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油气回收:青岛锦昊达工 业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油气回收:青岛锦昊达 工业品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98 万元	环保投资概算	—	比例	—
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	环保投资	200 万元	比例	6.7%
验收监测依据	<p>1.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2017]第 682 号）；</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3.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4. 《荣成荣大石油有限公司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p> <p>5. 荣成市环境保护局下达的《荣成荣大石油有限公司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审批意见》；</p> <p>6.“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荣成市青山中路加油站加油站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p>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2.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2.1.1 项目概况

荣成荣大石油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9 月编制了《荣成荣大石油有限公司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荣成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给予批复。

2.1.2 工程规模

项目位于荣成市青山中路 269 号，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7832.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98.36 平方米。加油站内设 5 个地下油罐，其中 30m³ 汽油罐 3 个，30m³ 柴油罐 2 个，油罐总容积 150m³。项目汽、柴油均用油罐车运来，直接卸入地下储罐中，由加油机向机动车油箱供油。

项目劳动定员 9 人，实行四班三倒工作制，加油站年运营 365 天。

2.2 项目建设内容

2.2.1 项目工程组成

表 2-2 项目工程组成

序号	工程	组成	建设内容
1	项目工程	加油区	建筑面积 350m ²
		储罐区	建筑面积 150m ²
		站房	2 层，建筑面积 398.36m ²
2	公用工程	供电	当地配套电网
		给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排水	厂区设雨水管道和污水管道，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至雨水管道；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

2.2.2 项目主要设备情况

表 2-3 主要设备情况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台）
1	卧式埋地汽油罐	30m ³	座	3
2	卧式埋地柴油罐	30m ³	座	2
3	四枪加油机	/	台	4



图 2-1 设备配置

2.2.3 消防设施

本站设计规模为二级加油站，站内在油罐区、加油机、配电房等区域配备有干粉灭火器、灭火毯、消防沙和消防锹等消防设备，消防设施一览表见表 2-4。

表 2-4 消防设施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状况
1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35kg	2 台	良好
2	手提式灭火器	4kg	16 台	良好
3	灭火毯	—	5 块	良好
4	消防沙	—	2m ³	良好
5	消防锹	—	4 把	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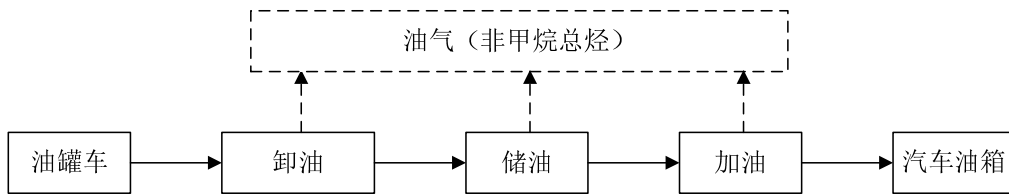
图 2-2 消防器材室

2.3 项目变更情况

表 2-5 建设内容变更情况

审批意见要求	实际情况
生活废水经集中收集后确保能够达到《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中排入有城市污水处理厂的城市下水道的水质标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市第一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废水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后进入荣成市第一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4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加油过程工艺流程为:

(1) 油罐车进站: 油品均采用油罐车运送至本站。油罐车均带有卸油口及油气回收接口。

(2) 卸油: 本项目采用自流密闭卸油方式卸油。油罐车与卸油接口、蒸汽回收管口与油罐车油气回收管口均通过快速接头软管相连,油罐车与油罐形成封闭卸油空间。打开卸油阀后,油品因位差自流进入相应的油罐,同体积的油气因正压被压回油罐车。卸油回收系统回收的油气通过连接管输送至油罐车内,由罐车带回油库。

(3) 储油: 本项目设置 3 个油罐储存汽油,汽油总容积 90 m³,设置 2 个油罐储存柴油,容积为 60m³。每具油罐均设有液位检测计,用于预防溢油事故,埋地油罐内外表面涂加强级防腐绝缘保护层,当储油罐内油气压力达到三次油气回收装置启动条件,三次油气回收设备启动,将油罐内的油气转化为液态回到集液罐或储油罐中。

(4) 加油: 加油机为自动税控计量加油,加油枪为油气回收型加油枪。员工根据顾客需要的品种和数量在加油机上预置,确认油品无误后提枪加油,完毕后收枪复位。加油时,设置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可有效回收加油时产生的油气,回收的油气经专门管线回收埋地油罐内。

表三 主要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项目营运过程中主要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

3.1 废气

项目营运期汽油卸油、加油作业过程中“大呼吸”、“小呼吸”挥发的油气大部分经油气回收系统回收后经管道返回汽油储罐，小部分直接挥发至环境大气中，为无组织排放；柴油卸油、加油作业过程中“大呼吸”、“小呼吸”产生的油气直接挥发至环境大气中，为无组织排放。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中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

职工就餐自行外卖解决，无油烟废气产生。

3.2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

3.3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职工生活垃圾和清洗油罐产生的油泥和油渣。

油罐使用一段时间后，须进行清洗。油罐由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统一委托具有资质的单位清洗，清理的油泥及油渣属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8），直接外运处理，项目区不储存（项目目前尚未进行油罐清洗）。

生活垃圾收集于生活垃圾箱内，由环卫部门收集后送至荣成市孔家生活垃圾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处理。

3.4 噪声

本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包括站内来往的机动车行驶产生的交通噪声和加油泵等设备噪声。

项目在合理布局的基础上，主要噪声设备加装了基础减震，同时经过距离衰减与绿化吸声后，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5 防渗措施

项目采用防腐防渗技术，对贮油罐内外表面、防油堤的内表面、油罐区地面、输油管线外表面做“六胶两布”防腐防渗处理；储罐周围用沙子包围，罐区储油罐设在防渗池内部；地下贮油罐周围设计防渗漏检查井，为及时发现地下油罐渗漏提供条件，防止成品油泄露造成大面积的地下水污染。

表五 验收执行标准与限值

5.1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1) 无组织排放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限值见表 5-1。

表 5-1 无组织废气验收执行标准限值

单位: mg/m^3

项目	非甲烷总烃
标准限值 (GB16297-1996)	4.0

2) 油气回收装置密闭性、液阻、气液比、油气排放浓度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的相关要求。

5.2 污水验收执行标准

污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 标准限值见表 5-2。

表 5-2 污水验收执行标准限值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限 值 标 准	项 目	pH	悬浮物	化学 需氧量	氨氮	动植物油
GB/T 31962-2015		6.5~9.5	400	500	45	100

5.3 厂界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的 1 类标准, 标准限值见表 5-3。

表 5-3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限值

单位: $\text{dB}(\text{A})$

标准及类别	昼间噪声	夜间噪声
GB12348-2008 (1 类)	55	45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分析方法及质量控制

（一）油气排放处理装置监测：

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荣成市青山中路加油站委托河南中海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油气回收系统的监测，本次验收直接引用数据，检测报告见附件。

（二）验收监测

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按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和《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的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保证了各监测点位布置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实行了三级审核制度。

6.1 废气监测

- 1、监测项目：非甲烷总烃；
- 2、监测点位：厂界上风向 1#点位、下风向 2#、3#、4#点位；
- 3、监测频次：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废气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以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有关要求与规定进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6-1。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类别	项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	方法依据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0.07 mg/m ³	HJ 604-2017

6.2 废水监测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有关要求与规定进行。具体分析方法见表 6-2。

表 6-2 污水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项 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 (mg/L)	方法依据
1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4	HJ 828-2017
2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	HJ 535-2009
3	pH	玻璃电极法	—	GB/T 6920-1986
4	悬浮物	重量法	4	GB/T 11901-1989
5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0.04	HJ 637-2012

6.3 厂界噪声监测

监测布点：东、南、西、北厂界各一个点；

监测频次：监测两天，每天昼、夜各一次；

监测方法、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均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的声级计，声级计在使用前后用标准源进行校准，校准前后仪器灵敏度变化 $<0.5\text{dB}$ （A）。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时间：2018年10月6日至2018年10月7日。

实际工况：项目劳动定员9人，实行四班三倒工作制，加油站年运营365天。监测期间项目加油机均正常运行。本次检测工况为有效工况，检测结果能够作为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依据。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该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废气浓度监测结果见表7-2，气象参数见表7-3。

表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参照点	2#监测点	3#监测点	4#监测点	标准限值
2018.10.6	非甲烷总烃	1	0.12	0.28	0.26	0.20	4.0
		2	0.20	0.30	0.24	0.28	
		3	0.18	0.26	0.21	0.26	
2018.10.7	非甲烷总烃	1	<0.07	0.12	0.08	0.09	4.0
		2	<0.07	0.11	0.09	0.10	
		3	<0.07	0.10	0.11	0.08	

表7-3 无组织工艺废气监测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温度(℃)	湿度(%)	大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2018.10.6	1	25.2	45.1	101.8	北	1.7
	2	24.9	45.0			1.6
	3	23.5	46.7			1.7
2018.10.7	1	23.7	45.0	101.9	北	1.7
	2	23.0	45.5			1.8
	3	22.5	45.9			1.8

从监测结果可知，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最大值为0.30mg/m³，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标准限值要求。

7.2.2 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

油气回收装置检测数据引用河南中海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检测日期为 2018 年 10 月 6 日和 9 日，报告编号：豫中检油气字第 HNZHY-JCBG-20180001655-10 号，其中油气排放浓度检测结果如下表：

表 7-4 油气排放浓度检测结果

环境温度/℃	20.4	装置型号	JHD-06-01			
大气压/kPa	101.40	装置品牌	JHD 油气回收设备			
处理方法	冷凝	生产厂家	青岛锦昊达工业品有限公司			
处理装置 编号	油气排放质量浓度/(g/m ³)					结果
	样品 1	样品 2	样品 3	样品 4	平均值	
46100641	0.042	0.037	0.036	/	0.038	符合要求
标准限值	25					—

从检测结果可知，处理装置的油气排放浓度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中 4.3.4 要求；

密闭性、液阻、气液比检测结果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相关要求，检测结果详见附件。

7.2.3 废水监测结果

该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pH 无量纲

采样点位	监测日期与频次	pH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动植物油	
站区总排口	2018.10.6	1	7.14	31	109	21.1	1.10
		2	7.20	29	132	20.0	1.11
		3	7.16	32	147	20.8	1.17
	平均值		—	31	129	20.6	1.13
	2018.10.7	1	7.15	25	126	20.3	1.23
		2	7.13	23	117	20.9	1.16
		3	7.20	22	135	20.7	1.27
	平均值		—	23	126	20.6	1.22
	标准限值		6.5~9.5	400	500	45	100

由监测结果看出，项目排放污水中 pH 监测结果范围为 7.13~7.20，其余各项监测结果日均最大值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129mg/L，悬浮物 31mg/L，氨氮 20.6mg/L，动

植物油 1.22mg/L, 监测结果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中 B 级标准。

7.2.4 噪声监测结果

该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6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时间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昼间	夜间
2018.10.6	1#	东厂界	53.6	41.1
	2#	南厂界	52.4	40.4
	3#	西厂界	52.0	40.3
	4#	北厂界	53.9	41.9
2018.10.7	1#	东厂界	53.9	41.7
	2#	南厂界	53.1	40.3
	3#	西厂界	52.6	41.0
	4#	北厂界	54.2	41.7
GB12348-2008 (1类)			55	45

从监测结果分析, 昼间监测的噪声值最大值为 54.2dB(A), 夜间监测的噪声值最大值为 41.9dB(A), 昼间和夜间厂界噪声均符合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 类标准。

表八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审批意见与落实情况				
项目	审批意见要求	实际执行情况	结论	
建设内容	/	项目位于荣成市青山中路 269 号。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7832.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98.36 平方米。加油站内设 5 个地下油罐，其中 30m ³ 汽油罐 3 个，30m ³ 柴油罐 2 个，油罐总容积 150m ³ 。项目汽、柴油均用油罐车运来，直接卸入地下储罐中，由加油机向机动车油箱供油。	符合	
污染治理措施	废气	/	项目汽油卸油、加油作业过程中“大呼吸”、“小呼吸”挥发的油气大部分经油气回收系统回收后经管道返回汽油储罐，小部分直接挥发至环境大气中，为无组织排放；柴油卸油、加油作业过程中“大呼吸”、“小呼吸”产生的油气直接挥发至环境大气中，为无组织排放。项目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标准限值要求；油气回收装置密闭性、液阻、气液比、油气排放浓度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要求；职工就餐自行外卖解决，无油烟废气产生。	
	废水	生活废水经集中收集后确保能够达到《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中排入有城市污水处理厂的城市下水道的水质标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市第一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项目废水能够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后进入荣成市第一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符合
	噪声	优化加油站周围布置，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降低设备噪声污染；倡导文明行驶，采取降低时速、禁鸣喇叭等措施减小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确保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1 类区标准。	项目在合理布局的基础上，主要噪声设备加装了基础减震，项目厂界噪声必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1348-2008）1 类标准。	符合

项 目		审批意见要求	实际执行情况	结论
污 染 治 理 措 施	固 废	生活垃圾统一送至荣成市孔家生活垃圾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填埋处置，保证固体废物实现零排放。	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后送至荣成市孔家生活垃圾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处理。	符合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荣成市青山中路 269 号。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7832.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98.36 平方米。加油站内设 5 个地下油罐，其中 30m³汽油罐 3 个，30m³柴油罐 2 个，油罐总容积 150m³。项目汽、柴油均用油罐车运来，直接卸入地下储罐中，由加油机向机动车油箱供油。项目劳动定员 9 人，实行四班三倒工作制，加油站年运营 365 天。

2.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荣成荣大石油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9 月编制了《荣成荣大石油有限公司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荣成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给予批复。

项目配套建设了相关环保设施，环保设施与项目建设实现了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各项环保手续及“三同时”制度执行良好。

3. 验收监测结论

3.1 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加油机均正常运行。本次检测工况为有效工况，检测结果能够作为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依据。

3.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标准限值要求；油气回收装置密闭性、液阻、气液比、油气排放浓度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的相关要求。

3.3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排放废水各检测指标的结果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等级标准要求。

3.4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厂界外 1 类区标准。

3.5 固体废物

项目油罐清洗过程中产生的油泥及油渣等危险废物由负责清洗油罐的公司直接进行清运处置；生活垃圾收集于生活垃圾箱内，由环卫部门收集后送至威海垃圾处

理场进行无害化处理。

3.6 应急计划与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情况

项目总公司制订了《山东公司健康安全环保事故应急预案》，明确了处理突发性污染事故的基本原则，对项目所能产生的环境风险因素进行了全面的分析，明确了应急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及环境突发性事故发生时的主要工作内容。

4. 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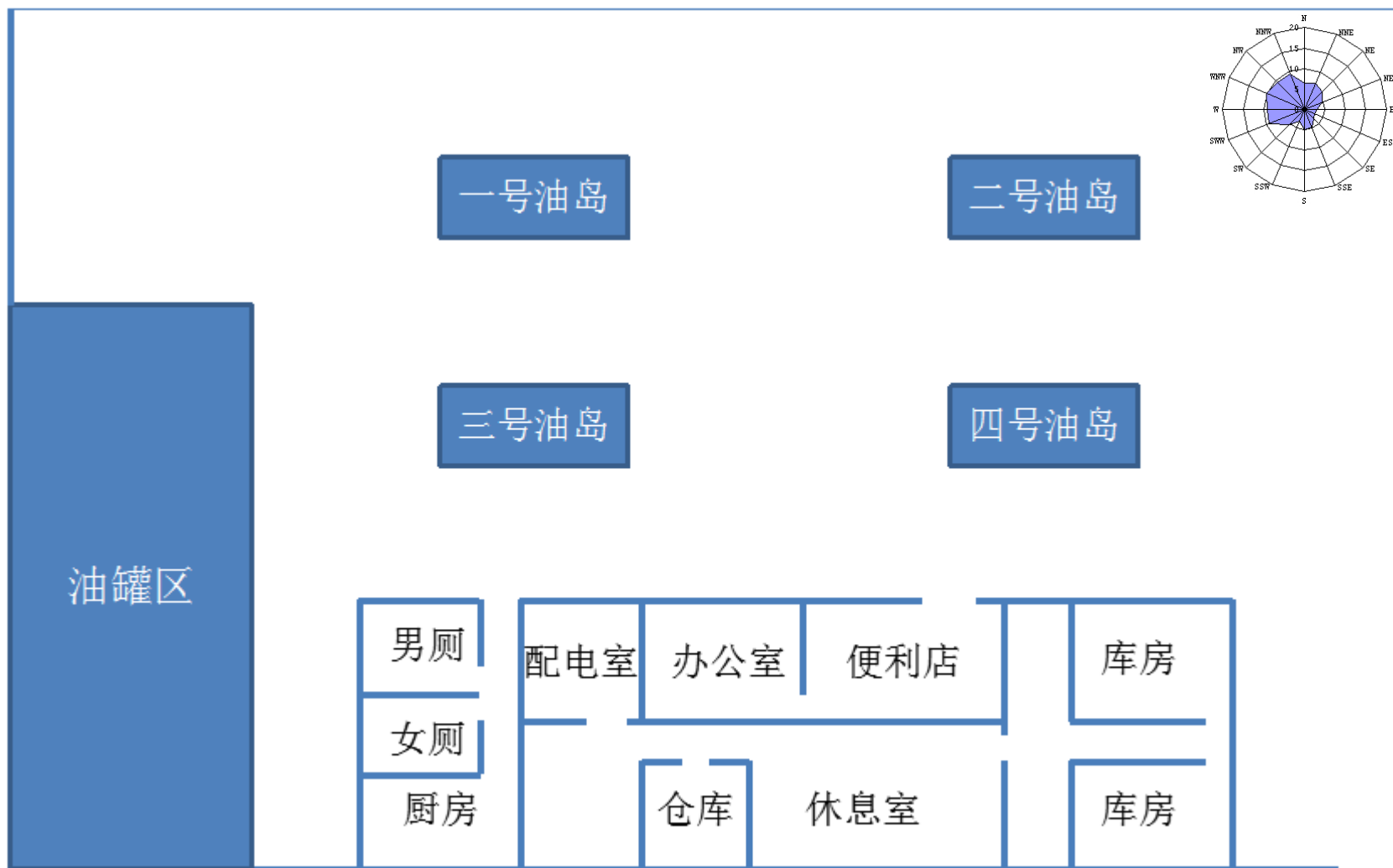
- 1、加强油气回收设施的管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 2、加强日常管理工作，防止“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
- 3、定期进行风险应急预案演练。

附件 2 周围环境概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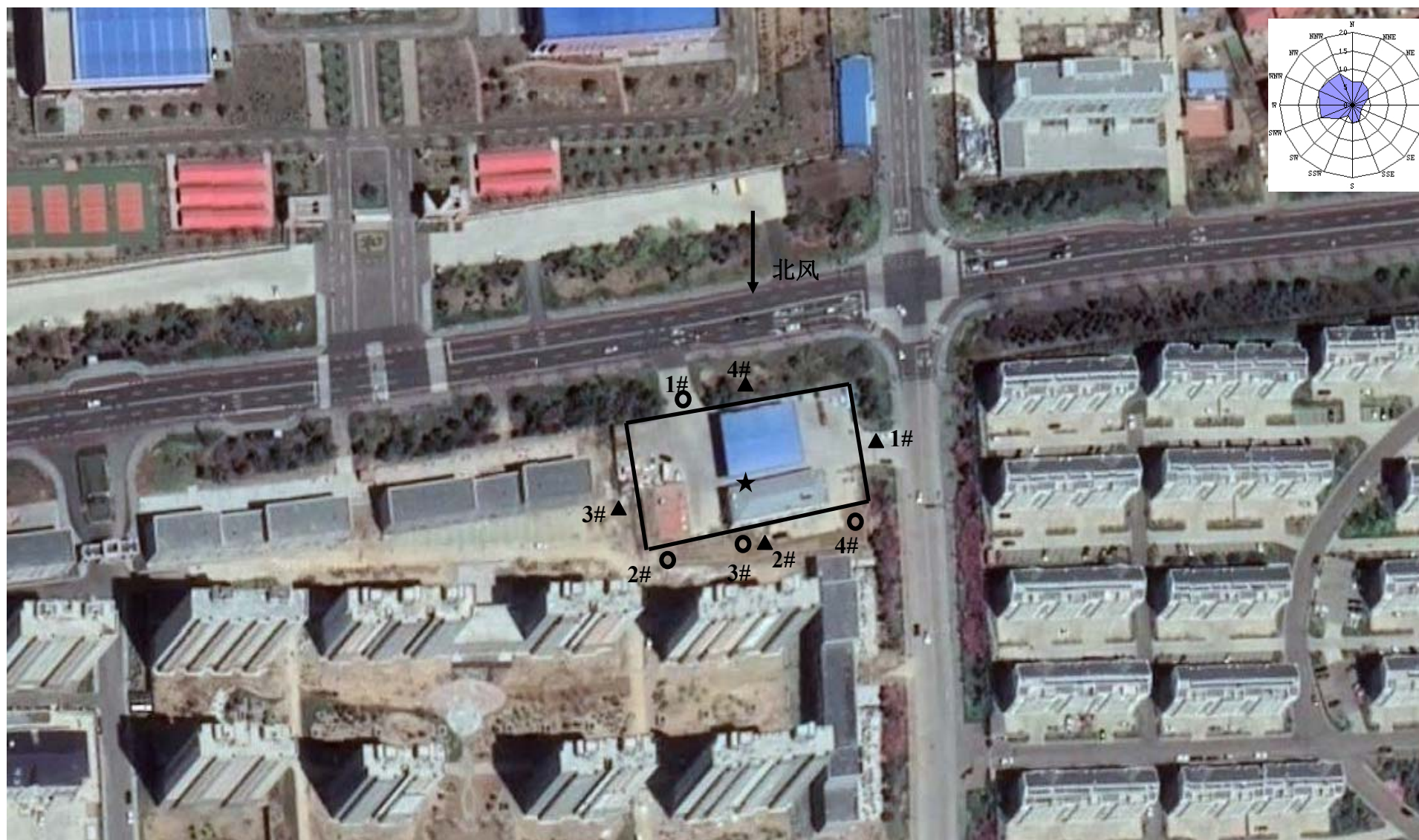


比例 1: 100

附件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4 项目采样点位示意图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废水监测点位

▲ 噪声监测点位

附件 5 加油站租赁合同

加油站租赁合同

【荣成荣大石油有限公司】加油站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即出租方）：**【姜淑科】**
身份证号：**【370633197007094421】**
住所：**【山东省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路 67 号楼 401 室】**

乙方（即承租方）：**【中石油山东有限公司】**
住所：**【烟台市开发区长江路 28 号华新商务大厦 2005-2009 室】**
法定代表人：**【曾晓渝】**

鉴于：

- 1、甲方是位于〔青山中路南、邹泰北街西〕的〔荣成荣大石油有限公司加油站〕（以下简称“加油站”）的所有权人和经营者，依法拥有该加油站的经营管理权及对其资产进行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
- 2、甲方和乙方同意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出租和承租加油站。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依法签订合同如下，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定义和解释

1.1、定义

除本合同的条款或上下文另有规定外，下列术语应有如下定义：

1.1.1、加油站：指甲方拥有的位于**【青山中路南、邹泰北街西】**的**【荣成荣大石油有限公司】**加油站，包括加油站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属和配套设施、设备等。

原加油站是指按本合同约定进行资产交接之前的加油站。

1.1.2、加油站使用权：指按加油站用途对加油站进行使用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对加油站资产进行使用、按照乙方标准进行维修、装修、改扩建的权利，但乙方进行装修、改扩建应知会甲方。

1.1.3、加油站经营权：指独立使用加油站的土地及房屋、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属和配套设施、设备及证照等，对加油站独立进行经营（成品油零售业务以及便利店服

- 1 -

附件 6 审批意见

七、拟采取的防治污染措施（包括建设期、营运期）

1、项目在建设过程中采取定时洒水、设置围挡、遮盖等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扬尘污染防止扬尘污染，避免项目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2、项目在建设过程选用低噪声设备并严格控制作业时间，严禁夜间及午间施工作业，确保施工噪声排放达到《建筑施工作业噪声限值》（GB12523-90）中的相应标准要求。

3、生活废水经集中收集后能够达到《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中排入有城市污水处理厂的城市下水道的水质标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市第一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4、优化加油站周围布置，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降低设备噪声污染；倡导文明行驶，采取降低时速、禁鸣喇叭等措施减小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厂界噪声排放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1 类区标准。

5、生活垃圾统一送至荣成市孔家生活垃圾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填埋处置，固体废物能够实现零排放。

审批意见：

1、同意荣成荣大石油有限公司加油站项目开工建设。

2、该项目必须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中提出的项目内容及规模进行建设；不经批准，不得擅自改变项目内容和扩大建设规模。

3、施工期，堆料场必须规范堆放，通过定时洒水、设置围挡、遮盖等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扬尘污染；选用低噪声设备并严格控制作业时间，严禁夜间及午间施工作业，确保施工噪声排放达到《建筑施工作业噪声限值》（GB12523-90）中的相应标准要求。在施工结束后，应及时恢复施工期间破坏的地表，搞好绿化工作，防止水土流失。

4、生活废水经集中收集后确保能够达到《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中排入有城市污水处理厂的城市下水道的水质标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市第一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5、优化加油站周围布置，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降低设备噪声污染；倡导文明行驶，采取降低时速、禁鸣喇叭等措施减小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确保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1 类区标准。

6、生活垃圾统一送至荣成市孔家生活垃圾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填埋处置，保证固体废物实现零排放。

7、该项目建成后，必须在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使用。

8、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必须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若项目在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我局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形的，应当进行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

经办人：南华

（公章）

2010年9月26日

山东省环境保护局翻印

备注：除审批意见，此表由建设单位填写。

附件 7 油气回收系统检测报告



181601340150
有效期2024年3月19日

正本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豫中检油气字第 HNZHY-JCBG-20180001655-10 号

产品名称: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受检单位: 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荣成市青山中路加油站
检验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18年10月12日





河南中海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Henan China Zhonghaiying Test Technology Co.,Ltd



本五 注意事项



1. 我公司仅对加盖有“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的完整证书负责。
2. 本报告提供的检测结果，仅对本次被检测加油站有效。
3. 报告无批准人、审核人、检测人签字无效。
4. 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涂改和增减均无效。
5. 未经我公司许可，不得复制本报告，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的无效。
6. 对报告有异议，应于接到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质量申诉，进行留样复检，逾期不予受理。若留样超过保存期，由双方按有关规定另行解决。
7. 送检样品，仅对来样负责。
8. 送检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负责。
9. 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样品，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10. 本报告书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由受检单位保存，副本由我公司保存。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号：181601340150

电话：0371-60997186

电子邮箱：hnzhyjc@163.com

邮编：450001

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9号6楼



河南中海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豫中检油气字第 HNZHY-JCBG-20180001655-10 号

受检单位名称	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荣成市青山中路加油站					
受检单位地址	荣成市青山中路 269 号					
联系人	宋红卫	联系方式	13869073970			
委托类型	委托检测	检测日期	2018 年 10 月 06 日 2018 年 10 月 09 日			
检测对象	加油站	油气回收形式	分散式油气回收系统			
加油枪品牌	HUSKY OPW	加油机型号	THW3044A2			
加油机油泵形式	自吸泵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油罐编号	1#	2#	3#	4#	5#	6#
汽油标号	/	/	92#	92#	95#	/
油罐容积 (L)	/	/	31614	30590	24154	
检测项目	1、密闭性 2、液阻 3、气液比 4、油气排放浓度					
检测仪器	1、油气回收多参数检测仪 崂应 7003 型 2C01090460 2、气相色谱仪 GC-6890 172028					
检测方法及执行标准	GB 20952-2007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检测结论	<p>经检测该加油站油气回收装置符合 GB 20952-2007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相关要求，检测数据见下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发日期：2018 年 10 月 12 日</p>					
备注	2#、4#、14#、16#加油枪停用。					



批准人：

审核人：

编制人：

河南中海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豫中检油气字第 HNZHY-JCBG-20180001655-10 号

1. 密闭性：

温度：25.0°C 湿度：57.1%RH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设备参数		各油气管线是否连通：是		加油机数量：3	
		是否有后处理装置：是		汽油枪数：12	
检测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抽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年度检查		
汽油标号	92#	95#	汽油体积 (L) 92#/95#		油气空间 (L) 92#/95#
油罐容积 (L)	62204	24154	10565	13121	51639 11033
初始压力			500Pa		
1 分钟之后的压力 (Pa)			498		
2 分钟之后的压力 (Pa)			496		
3 分钟之后的压力 (Pa)			492		
4 分钟之后的压力 (Pa)			487		
5 分钟之后的压力 (Pa)			485		
最小剩余压力限值 (Pa)			483		
检测结果			符合要求		

2. 液阻：

油气回收系统名称		分散式油气回收系统			结果
氮气流量 (L/min)		18	28	38	
液阻最大压力限值 (Pa)		40	90	155	
加油机编号	汽油标号				
1#	92#	8	13	28	符合要求
3#	92#/95#	9	15	24	符合要求
4#	92#	10	12	26	符合要求
以下空白					

河南中海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豫中检油气字第 HNZHY-JCBG-20180001655-10 号

3.气液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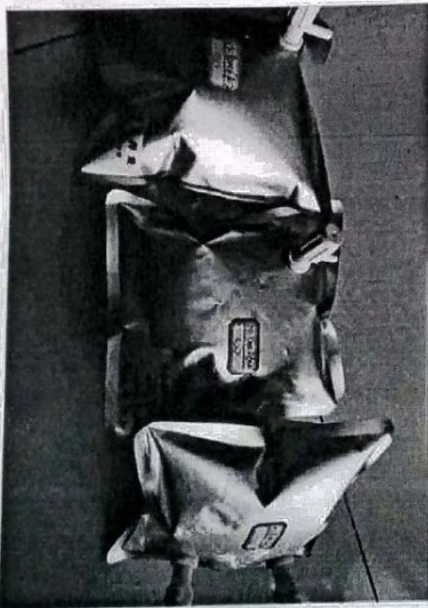
气液比标准限值			1.0≤气液比≤1.2				
加油枪编号	油枪品牌	加油体积 /L	加油时间 /S	实际加油流量 /L/min	回收油气体积 /L	气液比	结果
1#	HUSKY	15.27	27.35	33	17.13	1.12	符合要求
3#	HUSKY	15.30	26.53	35	17.92	1.17	符合要求
9#	OPW	15.26	26.45	35	15.36	1.01	符合要求
10#	HUSKY	15.17	28.84	32	17.07	1.13	符合要求
11#	OPW	15.27	26.50	35	16.31	1.07	符合要求
12#	HUSKY	15.22	25.84	35	16.08	1.06	符合要求
13#	HUSKY	15.26	26.57	34	15.66	1.03	符合要求
15#	OPW	15.30	26.55	35	16.63	1.09	符合要求
以下空白							

4.油气排放浓度:

环境温度/°C	20.4	装置型号	JHD-06-01			
大气压/kPa	101.40	装置品牌	JHD 油气回收设备			
处理方法	冷凝	生产厂家	青岛锦昊达工业品有限公司			
处理装置编号	油气排放质量浓度/(g/m ³)					结果
	样品1	样品2	样品3	样品4	平均值	
46100641	0.042	0.037	0.036	/	0.038	符合要求
以下空白						
标准限值	25					—

以下空白。

一、检测现场照片



样品完好

44
45

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荣成市青山中路加油站

二、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荣成市青山中路加油站营业执照



三、河南中海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CMA 证书



附件 8 油罐清洗协议

联合体协议书

德州市盛通油罐清洗有限公司和临邑县兴达化工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中化石油山东分公司加油站储罐清洗工程。

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德州市盛通油罐清洗有限公司为 本项目 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德州盛通负责油罐清洗。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临邑兴达负责废物处理。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5、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 3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德州市盛通油罐清洗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成员一名称：临邑县兴达化工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成员二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8 年 2 月 28 日

附件 9 消防验收登记备案

威海市公安消防支队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威公消验[2011]第0060号
关于荣成市荣大石油有限公司加油站建设工程
消防验收合格的意见

荣成市荣大石油有限公司：


我局对你单位申报的加油站工程（位于荣成市青山中路南、邹泰北街西，加油站营业房建筑面积803平方米，两层；罐区设置30立方米的储油罐5个，直埋地下，三个储存汽油、两个储存柴油，属二级加油站）进行了消防验收，经审查资料及现场检查测试，意见如下：

- 1、综合评定该工程消防验收合格。
- 2、对建筑工程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完整有效。
- 3、该工程如需改建、扩建、内部装修和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我局申请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核和验收。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七日

（建设单位留存）

附件 10 环境应急预案

	中化石油山东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文件	文件编号	SDOB-QHSE-CX-001-20 16
	《山东公司健康安全环保事故应急预案》	发布日期	201X年XX月XX日
		文件类型	规章制度

山东公司健康安全环保事故应急预案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第二章	风险的预测、辨识和评价
第三章	应急领导小组及职责
第四章	应急响应
第五章	信息发布
第六章	应急保障
第七章	预案管理
第八章	附 则

第一章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建立健全山东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健康安全环保（以下简称 HSE）事故的应急管理，保障员工、客户及公众的生命健康与安全，保护环境和财产，维护社会声誉，确保应急状态下公司整体工作正常、有序运转，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特制定本预案。

1.2 适用范围

1.2.1 本预案适用于公司发生企业级及以上 HSE 事故时的应急管理。

1.3 编制依据

石油中心应急管理规定暨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OIL-GAD-GD-006-2015）
石油中心健康安全环保事故应急预案（OIL-QHSE-CX-001-2015）

1.4 应急预案体系

1.4.1 公司应急预案体系由综合预案、专项预案、现场处置预案共同构成。

1.4.2 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石油中心相关规章制度以及公司的 HSE 风险制订 HSE 事故应急预案（本预案）。

1.4.3 中心所属企业应根据自身生产经营中的 HSE 风险建立本单位的应急预案，并保证其与中心应急预案的协调一致和有效实施。企业的应急预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一）风险的预测、辨识和评价；
- （二）应急管理组织机构与职责；
- （三）应急管理可用资源；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山东科建质量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加油站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荣成市青山中路 269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F5265 机动车燃油零售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22.444/37.167						
	设计生产能力		地下贮油罐 30 吨 5 座		实际生产能力		30m ³ 地下贮油罐 5 座		环评单位		—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荣成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		环评文件类型		登记表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青岛锦昊达工业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青岛锦昊达工业品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荣成市青山中路加油站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科建质量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9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		所占比例（%）		—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0		所占比例（%）		6.7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140		噪声治理（万元）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5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8760					
运营单位			中化石油山东有限公司荣成市青山中路加油站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0825903051535			验收时间		2018 年 11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 (4)-(5)-(8)- (11) +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